

臺北市立圖書館

「臺灣漫遊·閱讀發光」主題書展暨借閱推廣活動

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

- (一) 配合 115 年整體品質目標，為推廣本館館藏資源之利用，辦理借閱抽獎活動，鼓勵讀者多加借閱本館館藏。
- (二) 透過展出作家楊双子著作及歷屆國際布克獎得獎作品，結合借閱集點兌獎活動，引導讀者透過閱讀認識世界文學與臺灣文化軟實力。

二、活動時間：115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1 日

三、活動對象：持本館個人借閱證之讀者

四、活動地點：總館 1 樓櫃檯及 5 樓書展區。

五、活動辦法

(一) 「從臺灣出發的文學漫遊」主題書展

展出 2026 國際布克獎得主楊双子相關著作與國際布克獎歷年得獎作品，帶領讀者走入臺灣文學與世界文學交會的閱讀風景。

(二) 「借閱有禮·收藏臺味」借閱兌獎活動

1. 凡於活動期間至「總館」借閱實體館藏，單日借閱圖書達 7 冊，並集滿閱讀存摺指定點數，即可於 1 樓櫃檯兌換精選臺灣特色文創小物。
2. 活動期間至「總館」借閱實體館藏，累計借閱量達 40 冊之讀者（不同借閱證不得合併計算），即可參加抽獎活動。

(三) 閱讀存摺點數累積方式

1. 凡臨櫃借閱，每張借閱證借閱 1 冊（件）可累積 1 點；凡以自助借書機借閱 1 冊（件）可累積 2 點；手機借閱 1 冊（件）可累積 3 點；每張借閱證每日借閱圖書資料可累積點數上限為 40 點，每月

累積上限 600 點（期間限定活動借閱贈點及累積點數上限加倍時除外）。

2. 借閱圖書資料以本館可外借之圖書資料為認定標準，惟圖書資料之附件、同一館藏當日重複借閱及續借則不予計入。
3. 活動期間內，閱讀存摺集點方式如有變更，則以本館公告之最新點數累積規則為集點依據。

（四）閱讀存摺獎品兌換方式

1. 讀者利用本館館藏查詢系統登入個人書房至「點閱成金－閱讀存摺」檢視累積點數，點選「我要兌換」功能，選擇要兌換獎勵品及點數，透過手機產生兌換條碼或持借閱證，至總館 1 樓櫃檯兌換。
2. 一張借閱證同一品項之獎勵品限選 1 件及兌換 1 次，不得重複（二手書兌換及過期期刊兌換券不受此限制）。
3. 讀者兌換獎勵品須於總館櫃檯兌換，不提供跨館領取獎勵品服務。
4. 活動期間內，閱讀存摺獎品兌換方式如有變更，則以本館公告之最新兌換規則為獎勵品兌換依據。

（五）抽獎及領獎方式

1. 7 月 15 日前以電腦隨機方式抽出得獎名單，並以電話及 Email 通知得獎者，聯絡資料以本館系統為準；若因聯絡資料有誤導致無法取得通知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2. 領獎方式

- （1）得獎者需攜帶本人之個人借閱證及身分證明文件（如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等）於 8 月 15 日前至總館領取，逾期未領取者視同放棄。
- （2）領獎時須填寫【領獎登記表】，如為委託領獎，得獎者請先填妥【代理領獎委託書】及【領獎登記表】，由受委託代領人攜帶上述資料及雙方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，親自至總館領獎。
- （3）請務必於【領獎登記表】與【代理領獎委託書】詳細填寫正確資料，若有爭議時，應以本館審核為主，非法冒領或其他

錯誤即取消領獎資格，本館保留法律追訴之權利。

- (4) 得獎者應於領獎時當場拆封檢查獎品，如有數量或面額不符情形應立即通知本館，恕不接受事後反映。
- (5) 獎品經兌換、確認簽收受領後，如有遺失、盜領、自行拋棄、毀損，本館恕不補發。
- (6)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當年度中獎金額累計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，將列入個人該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故不論中獎金額多寡均應提供得獎者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戶籍地址及電話，若未提供或提供資料不實者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獎品金額將會併入個人該年度綜合所得申報。

六、活動相關注意事項

- (一) 活動相關資訊以活動頁面為主，凡參與本活動者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，如有違反，本館得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- (二) 獎項詳細內容及規格以實物為準，相關示意圖片僅供參考。
- (三) 本館保留隨時修改、終止變更本活動之權利。修改後之活動內容將更新於活動網頁。
- (四) 如有未盡事宜，本館保有調整及最終解釋權之權利。